

世界百年

第一辑
1901-1950

风云纪实
(1906)

青

少

年

必

知

文

库

孙广来 / 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少年必知文库

世界百年风云纪实

第一辑

1901 – 1950

(1906 年)

孙广来 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百年风云纪实,第1辑/孙广来主编,一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6.7

ISBN 7-204-08582-5

I. 世... II. 孙... III. 世界史:现代史—大事记—1901
~1950 IV. K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7311 号

世界百年风云纪实

(第一辑)

孙广来 主编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山羽设计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225
字 数	35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套)
书 号	ISBN 7-204-08582-5/K·496
定 价	990.00 元 (全五十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目 录

日本成立社会党	(1)
刘静庵等成立日知会	(2)
朝鲜义兵运动遭镇压	(7)
清廷发布《禁革买卖人口条款》	(10)
清廷颁布新教育宗旨	(12)
中国最早的私立大学在上海设立	(14)
旧金山发生大地震	(16)
科学家居里不幸逝世	(25)
例外的国际运动会在雅典举行	(32)
各国争办奥运会	(32)
姚洪业蹈江自杀为公学	(34)
柳亚子创办《复报》	(35)
广督岑春煊奏请设立广东水泥厂	(40)
挪威戏剧家易卜生逝世	(43)
埃及发生丹沙微事件	(49)
广东创办自来水公司	(52)

开县发生大暴动	(54)
汉口建成水厂电厂	(56)
重庆鹿嵩玻璃厂试产成功	(58)
清政府下诏预备“仿行宪政”	(61)
上海建立信成商业储蓄银行	(65)
强台风袭击香港死伤数万	(69)
清政府发布禁烟令	(73)
美国亚特兰大黑人被无辜屠杀	(77)
革命派创办《云南》杂志	(79)
《洞庭波》杂志创办	(85)
孙中山等制订《革命方略》	(88)
清政府正式成立民政部	(91)
日本成立满铁公司	(92)
萍浏醴爆发反清武装起义	(95)
美国汤姆森获诺贝尔物理学奖	(99)
法国莫瓦桑获诺贝尔化学奖	(102)
意大利卡尔杜齐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110)
美国总统获诺贝尔和平奖	(114)
人类有了无线电广播	(117)
高尔基发表小说《母亲》	(120)
华侨简氏两兄弟创办烟草公司	(122)
禹之谟被杀害	(124)
安阳广益纺织公司创立	(128)
乐利造纸有限公司在成都创办	(129)

庆云锡矿公司在广西创办	(130)
华侨何麟书创立琼安垦务有限公司	(133)
美国成立壳牌石油公司	(135)

日本成立社会党

1906年1月,第一次西园寺内阁成立后,标榜“自由主义”。在这种策略影响下,早期社会主义者中的合法主义幻想滋长。

1906年1月14日,西川光二郎等组织日本平民党,28日,界利彦等组织日本社会党,1906年2月24日,两者合并为“日本社会党”。界利彦、西川光二郎、森近运平为干事,片山潜、田添铁二、山口义三等也加入了该党。党员人数约200人,至1907年,建立了15个支部,党员增长约10倍。其党纲第一条说:“在国法范围内主张社会主义”。1907年1日,创办了日刊《平民新闻》。该党虽未脱离知识分子启蒙团体的范畴,但也积极支持了某些群众斗争,如参加了普选运动,支援了足尾铜矿的罢工斗争等等。1907年2月召开了社会党代表大会,在讨论关于革命斗争方式问题时,内部出现了分歧,以田添铁二为首的改良主义者主张只进行合法的议会斗争,反对革命;以幸德秋水为代表的无政府主义者则主张采取“直接行动”,否认议会斗争的作用。最后通过了一个折中方案。

工人运动和早期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使日本统治者异常恐惧，西园寺内阁迅速抛弃了“自由主义”的假面具。1907年2月22日，日本社会党被解散，4月，查封了《平民新闻》。日本社会党的活动，表明社会主义者已开始同工人运动相结合，显示了日本工人阶级思想觉悟的迅速提高。

刘静庵等成立日知会

刘静庵，名大雄，湖北潜江人，原任湖北新军协统黎元洪的书记官。1904年科学补习所成立时，刘静庵加入了。当时，科学补习所正准备响应华兴会举行武装起义。有关活动刘静庵必定参与。事情败露后，刘的秘密并未暴露，但当时官署检查信件仍严。不久，黎元洪查获张守正（黄兴的化名）致刘静庵的信，里面有很多隐语，因而对刘发生怀疑，就暗示他托病辞职离营。刘静庵出营后，闲居在武昌的圣公会内。圣公会是属于美国的一个基督教派，它所设的教堂不止一处，都标明为圣公会。在武昌高家巷的是中国籍牧师胡兰亭所主管。他具有一定的进步倾向，与革命同志曹亚伯及刘静庵相识。不久，胡兰亭就留刘住堂管理日知

会的书报。日知会原是圣公会的一个阅报室，定购各种新闻杂志及新书，任何人都可以进去里面阅览，以增进知识。刘静庵就在这里工作。他的主要工作就是整理书报，详订章程，对查阅书报的人招待的非常周到，并时不时地启发他们。刘静庵为人正直忠厚，做事机密。他的道德品质不但为革命同志所景仰，就是一般同他接近的群众也都很佩服。于是，会务日渐展开，影响遍及湖北各界。

经过几个月，日知会的活动内容也有了很大发展。他们组织了多次讲演会，有时放映电影或作物理、化学的试验。讲演会大多选择在星期六或星期日下午举行，每每延至初夜。到会人数，逐渐加多。演说内容，初系说明时势，暗示有革命的必要，以后就直接宣传革命，辞意激昂，有时声泪俱下，很能吸引听众。由于活动内容的变化，到1906年2月，日知会就重新组织，另订章程，召开成立会。会上，由刘静庵报告筹备经过，冯特民宣读会章，何季达、朱元成、孙武等发表演说。但这时该会的活动已引起清朝官吏注意。会中同志多主张采取慎重态度。所以，以后开会就减少了，看报的人数增多。刘静庵表面上逐渐成为一个忠实教徒，实际上更努力地推进革命工作。

这年5月，同盟会湖北分会会长余诚回国。余诚，

原名仲勉，字简斋，湖北麻城人，曾中副榜，原来也加入过科学补习所。科学补习所被封后，自费留学日本，参加同盟会，和陈天华等成了好朋友。当时同盟会本部要求各省分会会长回国建立组织机构，但很多人不愿意。余诚在担任湖北分会会长后，慷慨地说：“革命宜在内地策动。聚他人国都，快口耳之谈，庸有济乎？”不久就回到湖北。他回国后，首先就发展了刘静庵、冯特民参加同盟会，并依靠日知会来开展活动。

日知会这个团体，其实是相当松散的。虽然成为当时革命同志们的联络中心，但并未成为一个组织完整的革命团体，对于革命同志并未建立一个领导关系。同志们各以私人友谊及同乡关系，结合为小团体多起。当时，日知会办有江汉公学、东游预备科等，请余诚、何季达、李亚东等任教职。汉川梁耀汉设立了明新公学和群治社。黄冈、何季达、熊子贞等分别设立讲习社和学社，钟祥、彭琴光、赵鹏飞设安群公益社，张聘安等设集贤学社，沔阳张难先在仙桃镇设立集成学校。黄冈吴贡三还著有《孔孟心肝》、《破梦雷》等书，广为散发。湖北地区的革命活动又趋活跃。

这年7月间，同盟会本部通知日知会，说法国政府有意帮助中国革命，并派有军官联络，将赴长江各埠考察，请予接待。于是，刘静庵等在汉口圣公会开会，欢

迎前来的法国军官欧吉罗。这次集会其实并不是秘密的。据圣公会会长胡兰亭的儿子胡懋生说：“在那次讲演会任主席的就是我先父胡兰亭，任翻译的是余日章同朱作梅二先生。欧吉罗先生讲演，后继续人是刘静庵先生，因他对满清政府不满，讲演词显得激烈，以致引起满清当局的仇视。”

讲演会进行时，清军统制张彪派了密探到场。事后，张彪把日知会开会的情况报告了张之洞。张之洞因为这事涉及外国人，不肯轻易下手，但破坏日知会的密谋已在暗中布置。以后，到萍浏醴起义失败时，清政府就借机逮捕了刘静庵等，日知会自此无形解散。湖北地区的革命运动一时又转入低潮。

日知会存在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它对湖北地区革命运动的影响是相当深远的。它比科学补习所前进了一步：科学补习所侧重运动会党，日知会比科学补习所进了一步，它已侧重于军、学界，与会党联系较少。日知会的刘静庵、张难先、胡瑛等人都在军队中活动。社会影响也比科学补习所大得多。它还培养了一批革命的积极分子。参加日知会的刘尧徵（复基）、王宪章、孙武、蔡刘民、熊秉坤、季雨霖、任重远、李亚东、宋锡全、吴兆麟等人，在以后的湖北革命运动以至武昌起义时起了重要的作用。冯大树（特民）还在新疆光复时

当选为新疆军政院院长。

日知会的弱点也很明显。共进会负责人之一的李春萱把它总结为两条(这些以后从反面又成为湖北革命运动的财富):第一条,它在军界中专以发展军官为主,优点是这些军官在军队中从事革命活动较士兵为方便,容易掩护革命进行;缺点是人数过少,一旦发生变故,又以地位关系,不能坚持到底。所以日知会失败以后,这些入会的军官即销声匿迹,不愿继续干下去了。后来共进会和文学社在新军中吸收同志,专从士兵着手,就是吸取日知会这一教训。熊秉坤对这一点说得更加直截了当:“惟组织稍欠精密,系统亦少整齐,多以官长暨教职员充当干部,一旦有事,彼此多存观望,均不愿有所牺牲,以就事功。所以破案之后,竟无一人敢于走险以救同难,或登高一呼,以达成革命之大愿。”第二条:日知会对革命宣传,多采取开会讲演的形式。每次讲演,听者多至千人,敌人得以乘机潜入,日知会失败的原因也就在此。所以来革命同志改变了这一宣传方式,不能不说是从失败中取得的经验。

朝鲜义兵运动遭镇压

《日朝保护协约》签订的消息传出后，立即激起朝鲜人民的强烈反对。签约当天，卖国贼李完用家被人放了火。朝鲜各阶层人民一致要求“废除保护条约”、“驱逐倭寇、诛灭五贼。”

《皇城日报》立即把签约的真相公布于世。称保护协约公布之日为朝鲜“全民哀悼的日子”。主笔张志渊所撰写的题为“是日也，放声大哭”的社论，反映了朝鲜人民对保护协约的痛恨之情。文中写道，“学生闭校痛哭，教徒呼天悲泣，商贾撤市狂呼，儒生投章叫阍，元老大臣抗事累日，而日人或以兵劫之，或拘而辱之。于是，侍从武官长闵泳煥拔刀自刎，原任议政大臣赵秉世……饮药自裁，殉于独立。农民金台根在水源停车场投石击伊藤（博文）不中。奇山度、李种大、金锡恒等 11 人谋刺……五贼，事泄被逮，李建口呕血死狱中。”爱国的儒生和官吏纷纷上疏声讨卖国贼，市民罢市，学生罢课，愤怒的群众袭击卖国大臣住宅和官衙，捣毁亲日派内奸组织的机关和报社。《新协约》签订之后，人民群众的爱国救亡运动达到新的高潮。汉城等地声讨日本帝国主义和卖国贼罪行的群众集会昼夜

夜不停，群众性示威游行连绵不断。爱国启蒙团体纷纷成立。“宪政研究会”、“大韩自强会”、“西友学会”等积极开展活动，以唤醒朝鲜人民的民族自觉，号召广大群众为祖国的独立而斗争。

与此同时，全国各地还纷纷成立抗日游击队等革命武装，在“灭倭讨贼”的旗帜下攻打敌伪政权机关，袭击日本宪兵，制裁朝奸卖国贼，杀死日本官员，惩办恶霸豪强，处决贪官暴吏，破坏电讯交通，捣毁日本军事设施。这就是震动国内外的朝鲜人民发起的抗日义兵运动。

参加义兵运动的基本群众是农民和城市贫民。咸镜道义兵部队的著名领导者洪范图、车善道等人都出身于贫农。此外，还有少数爱国贵族、旧军官和儒生也参加了斗争。1906年初到6月末，义兵运动遍布忠清、全罗、庆尚、江原各道四十多郡。1907年8月1日，日本强迫朝鲜政府解散全部军队。军队拒绝服从命令，进行武装反抗。汉城1300多士兵和日军展开了激烈的巷战，杀死日军100多人，终因寡不敌众，弹尽援绝，被血腥镇压下去。其他各道的镇卫部队也行动起来暴动，与当地起义人民汇合，组成义兵队伍。被遣散军人参加人民义兵队伍，极大地增强了以农民为主的义兵的战斗力，并为义兵部队提供了指挥官，提高了

义兵的军事技术，义兵运动达到新的高潮。十月、十一月间，义兵斗争的烈火燃遍朝鲜的南部和北部的平安、咸镜等郡，直到鸭绿江沿岸。12月，各地义兵以扬州为根据地，建立了统一组织，推举李麟荣为十三道义兵总大将，并计划夺取汉城，驱除统监，废除《保护条约》。但因消息泄漏，计划未能实现。到1908年义兵斗争继续扩大。全国240郡几乎都有义兵活动，与敌作战1400多次，与敌直接作战的义兵达7万人次。在1907—1911年间，据日本官方缩小了的统计数字，先后参加义兵作战的人数达143600多人，作战2900多次。

义兵运动的广泛开展有力地动摇了日本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在朝鲜的统治地位。义兵活动的地区，交通和通讯全被切断，亲日官员、恶霸朝奸被处决惩治，一切行政机构陷于瘫痪。日本侵略者及其走狗惊恐异常，为了扑灭抗日义兵运动的烈火，日本帝国主义者急忙从国内调来大批军队进行疯狂的“讨伐”，同时，又收买和利用朝奸暗探打入义兵内部进行破坏，指使朝奸走狗组织“自卫团”，配合日军“讨伐”。日伪军对义兵根据地实行野蛮的屠杀政策和焦土政策，敌军所至，庐舍荡然，死尸遍野。但是，敌人的野蛮镇压丝毫没有动摇人民群众和义兵的顽强斗志。在洪范图、车善道

领导下的义兵部队转战于江源、咸镜、平安各道的山区,多次粉碎敌人的扫荡,歼灭敌人的讨伐队,被誉为常胜军。

由于义兵队伍的分散,缺乏统一的领导和战略计划、组织上的涣散与斗争的自发性,便于被敌人各个击破。再由于武器的缺乏,力量对比的悬殊,在国内外敌人进攻下,义兵运动从 1908 年以后逐渐走向低潮,到 1911 年就基本上停止了活动。

日本镇压义兵运动之后,1910 年 8 月,又勾结卖国贼李完用,迫使朝鲜国王在日本炮制的《日韩合并条约》上画押,朝鲜从此完全沦为日本的殖民地。

10

清廷发布《禁革买卖人口条款》

1906 年 3 月 25 日,清政府依从署理两江总督周馥原奏《禁革买卖人口条款》(五条),谕令禁止买卖人口,所有律例关涉奴婢诸条,一律予以删除,以昭示清政府的仁政。

《禁革买卖人口条款》内容为:(一)禁止制定例契买家人婢女,如有违反,买者、卖者均照违制律治罪,身价入官,人口发还。(二)地方如偶遇凶荒,贫民子女

不准鬻卖。处理办法是：贫民子女不能养赡者，准其立定年限，立据作为雇工，面订雇价；雇佣年限以25岁为限，只准减少，不准加多。愿减少者听便。若限内雇主欲往远方，应与本家言明；其回家盘费，由雇主发给。被雇者期满后听其自立，若仍无家可归；要求再雇，准另立据订雇，按年论值。此等雇工与奴婢不同，东家不得凌虐。（三）官员军民人等从前原有之契买奴婢及世仆，嗣后一概与雇工相待，并许其为自由民。婢女无近亲，婚配可由东家主婚，不得收受身价；仍须男女自相情愿，不得干涉。（四）纳妾者，不准价买，只准媒说；并务必两相情愿，不得抑勒，帷仍当恪守妾媵名分，不许僭越。（五）父母不准出卖亲生子女，禁止夫卖其妻、翁姑卖其媳等旧例诸条仍然有效，再严切申明，责令地方官实力奉行，明白宣禁，不得视等闲文。

清政府禁止买卖人口条款的颁布，使买卖人口的现象有所减少。但条款在具体操作上仍有不少困难，因此，并未能革除买卖人口的陋习，清末买卖人口的现象仍很盛行。